

南雄市下洞水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施工 恢复公告

各投标人：

南雄市下洞水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施工，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和评标全过程及结果公示期间收到投标人的异议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予以受理，于2026年03月23日暂停本招标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。经对异议问题核查，现异议事项已处理完毕，根据相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正式恢复“南雄市下洞水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施工”招标投标活动。

招标人：南雄市水利建设工程建设管理中心
招标代理机构：广东省南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


2026年3月25日